

证券代码：400065

证券简称：博元 3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皇岗商务中心主楼 701 博元投资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何进董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719,98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6%。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共计 0 人；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66 人，代表公司股份 26,719,98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8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董事杨海俊、李红、向建隆、严鹏、刘书艳、

杨传永因工作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1 人，监事曾云、黄其伟、徐旅、程靖因工作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刘梅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重大资产重组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请见 2021 年 6 月 1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决议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034,66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21%；反对股数 3,400,41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3%；弃权股数 284,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3. 回避表决情况

11 家重整投资人暨新股东井冈山睿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安庆正恒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井冈山讯一代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井冈山华胜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广西中粤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广州博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博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井冈山新彼岸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黄少森、广州美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亚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请见 2021 年 6 月 18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 33 次会议决议公告》。本议案是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53,46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0%；反对股数 3,566,11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5%；弃权股数 20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5%。

## 3. 回避表决情况

11 家重整投资人暨新股东井冈山睿海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安庆正恒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井冈山讯一代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井冈山华胜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广西中粤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广州博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博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井冈山新彼岸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黄少森、广州美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亚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嘉得信（前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孙冬冬、方晓敏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